

非一套表单位基本情况（611表）填写说明

1. 统计范围：辖区内除一套表调查单位、金融和铁路部门负责普查的单位以外的全部法人单位，以及辖区内除金融和铁路部门负责普查的产业活动单位以外的全部产业活动单位。

2. 报送日期及方式：2019年4月30日24时前通过PAD完成数据采集。

3. 填报说明：

(1) “114 专业类别”依据清查后的行业代码，由程序自动生成。

(2) 普查机构填报“103 行业代码”、“105、106 区划代码”、“105、106 城乡代码”、“182 法人单位区划代码”。

(3) “105、106”中的“园区企业所属园区详细名称”和“所属园区代码”由普查机构后期处理生成。

(4) 普查员免填“191 单位规模”指标，依据有关规定进行计算生成。

(5) C部分中192、193、194指标普查对象免填，从611-2表、611-3表、611-5表和611-6表中摘取。

(6) A部分指标由法人单位和产业活动单位填报，B部分指标由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法人单位和产业活动单位填报，C部分指标由法人单位填报，D部分指标由产业活动单位填报。

4. 本表为通用表，在使用PAD采集数据时，自动将表式按“110 单位类型”和“贵单位是否为批发、零售、住宿或餐饮业法人单位或产业活动单位”进行分表，实现所见即所填。

非一套表单位基本情况（611表）填报须知

一、标注为普查机构填写的指标以及标灰的部分，调查对象免填。

二、单位类型（110）、运营状态（208）、主要业务活动（103）、机构类型（211）、登记注册类型（205）和执行会计标准类别（209）这六个指标需在普查员指导下填写。

三、单位详细名称（102）：按营业执照填写，注意要与执照上单位详细名称一致。

四、开业（成立）时间（202）：指单位开业或成立的具体年月，企业填写实际开业时间，其他单位填写批准成立的时间。除筹建单位外，所有单位均填写本项。

五、联系电话：固定电话或移动电话，两者必填其一。

六、运营状态（208）：指企业（单位）的经济活动状态。

1. 正常运营：指正常运转的单位，全年正常开业的企业（单位）和季节性生产开工三个月以上的企业（单位）。包括部分投产的新建企业（单位），临时性停产和季节性停产的企业（单位）。

2. 停业（歇业）：指由于某种原因已处于停止经营或活动的状态，待条件改变后将恢复经营或活动的企业（单位）。

3. 筹建：指已经在行政登记管理部门注册登记，正在进行经营或活动前筹建工作的企业（单位）。如研究和论证建设、投产或经营方案，办理征地拆迁，订购设备材料，进行基建等。有些行业的企业，由于行业管理或其他政策性管理的需要必须经过一定时间的试营业才能正式开业，这些处于试营业状态的单位也属于筹建。

4. 当年关闭：指当年因某种原因终止经营或活动的企业（单位）。

5. 当年破产：指当年依照《破产法》或相关法律、法规宣布破产的企业（单位）。

6. 当年注销：指当年因歇业、被撤销、宣告破产、自行解散或因其他原因终止活动，在行政登记管理部门主动申请退出的企业（单位）。

7. 当年吊销：指当年被行政登记管理部门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对其进行吊销营业执照（证书）行政处罚的企业（单位）。

8. 其他：指上述情况以外的其他企业（单位）。

七、主要业务活动（103）：（1）根据本单位目前从事的实际业务活动按照“名词+动词”的形式填写核实后的主要业务活动，**不能照抄营业执照上的经营范围**；（2）具体填写一至三种主要业务活动名称，并按其重要程度或增加值所占比重，从大到小顺序排列。每项主要业务活动只能填写1种活动，**不应将单位从事的所有活动填写在主要业务活动1内**。（3）筹建单位按建成投产（营业）后活动性质填写主要业务活动名称。

八、隶属关系（207）：指本单位隶属于哪一级行政管理单位，分为中央、地方和其他。中央与地方双重领导的单位，以领导为主的一方来划分中央属或地方属。本项限法人单位填写。

九、企业控股情况（206）：根据企业实收资本中某种经济成分的出资人的实际投资情况，或出资人对企业资产的实际控制、支配程度进行填报。企业的实收资本中，若某种经济成分的出资人拥有的实收资本（股本）的比例大于50%，或者虽未大于50%，但相对大于其他任何一方经济成分的出资人所占比例，或根据协议规定拥有企业实际控制权的，则填报该种经济成分的控股情况。注意一点：如果投资双方各占50%，且未明确由谁绝对控股的企业，若其中一方为国有经济成分的，一律按国有控股处理。

十、执行会计标准类别（209）：分为执行企业会计制度、事业单位会计制度、行政单位会计制度、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和其他五种情况。本项限法人单位填写。

1. 企业会计制度：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小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企业选填此项。**包括实行企业化管理、执行企业会计制度的其他单位。**

2. 事业单位会计制度：执行事业会计制度的各类事业单位选填此项。**包括执行特殊行业会计制度的事业单位**（如执行科学事业单位会计制度、中小学校会计制度、高等学校会计制度、医院会计制度、测绘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等）；**但不包括实行企业化管理、执行企业会计制度的事业单位。**

3. 行政单位会计制度：执行行政会计制度的单位选填此项。包括各类权力机关、行政机关、监察机关、司法机关、政党机关等。

4. 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单位选填此项。包括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社会团体、基金会、民办非企业单位和寺院、宫、观、清真寺、教堂等。

5. 其他：不执行以上四类会计制度的单位选填此项。

十一、法人单位的上级法人单位情况（214）：分两种情况：**（1）对企业来说，**填写对本企业进行绝对控股或相对控股的法人单位。绝对控股和相对控股根据实收资本中出资人的实际投资情况，或根据出资人对企业资产的实际控制、支配程度情况进行判断。**（2）对非企业单位来说，**填写其直接上级主管单位，只填写到一级法人。如广东省普查中心，上级法人填写广东省统计局，广东省统计局不再填写上级法人单位情况。

是否有下属产业活动单位（214）：法人单位有下属产业活动单位，如分公司、分部、分厂、分店、派出机构的，选填“1是”。

非一套表单位从业人员情况

表 号：6 1 1 - 2 表

制定机关：国 家 统 计 局

国务院经济普查办公室

文 号：国统字（2018）100 号

有效期至：2 0 1 9 年 6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尚未领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填原组织机构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 2 0 1 8 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
甲	乙	丙	1
从业人员期末人数	人	01	
其中：女性	人	02	
其中：具有研究生学历（位）人员	人	03	
具有大学本科学历（位）人员	人	04	
具有大学专科学历人员	人	05	
其中：技能人员	人	06	
高级技师（国家职业资格一级）	人	07	
技 师（国家职业资格二级）	人	08	
高级技能人员（国家职业资格三级）	人	09	
中级技能人员（国家职业资格四级）	人	10	
初级技能人员（国家职业资格五级）	人	11	

申报人：

联系电话：

日期：2 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辖区内除一套表调查单位、金融和铁路部门负责普查的单位以外的全部法人单位，技能人员及其分组指标限执行企业会计制度的法人单位填报。

2. 报送日期及方式：2019年4月30日24时前通过PAD完成数据采集。

3. 审核关系：

(1) 01>=02

(2) 01>=03+04+05

(3) 01>06

(4) 06=07+08+09+10+11

非一套表单位固定资产投资情况（611-4表）填报需知

一、本表**严格按照单位财务报表或相关会计资料、支付凭证填报**，若无以上填报依据，该指标不予填报。根据财务报表填报时，注意各科目取值加总时要剔除重复部分。

二、**调查单位财务支出法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甲)**：指调查单位 2018 年全年用于建造房屋构筑物、购买设备工器具、购置土地、生物资产、油气资源开采权等的支出。该指标以调查对象为单位进行填报，依据调查单位的会计资料（具体指在建工程，购置不需安装的设备、工器具，土地使用权，生物资产，采矿权等会计科目“本年借方累计发生额”或相关会计支付凭证加总）填报。具体填报方法如下：

$$\begin{aligned} \text{财务支出法固定资产投资额} = & (1) \text{ 在建工程本年借方累计发生额} \\ & + (2) \text{ 购置不需安装的设备、工器具本年借方累计发生额} \\ & - (3) \text{ 购置旧设备及工器具本年借方累计发生额} \\ & + (4) \text{ 土地使用权本年借方累计发生额} \\ & + (5) \text{ 其他资产本年借方累计发生额} \end{aligned}$$

(1) **在建工程**：**执行企业会计制度**的调查单位根据财务账户上“在建工程”取值；执行**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调查单位根据基建账簿中的“在建工程”科目取值；**没有建立基建账的**，可以根据行政账簿下的“专项支出”，事业账簿中的“专款支出”、“暂付款”等科目中的固投资项目支出计算“在建工程”。

(2) **购置不需安装的设备、工器具**：根据财务账簿固定资产明细科目或相关会计分录汇总取值。

(3) **购置旧设备及工器具**：根据财务账簿固定资产明细科目或相关会计分录汇总取值。

(4) **土地使用权**：根据“无形资产”科目下的“土地使用权”取值。

(5) **其他资产**：根据“无形资产”科目下的“采矿权”或“生物资产”科目下的生产性生物资产和公益性生物资产明细科目取值。

三、**计划总投资 500 万元及以上项目财务支出法完成投资额(乙)**：指 2018 年年内施工建设的计划总投资 500 万元及以上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支出，根据各个项目投资支出加总填报。每个项目的财务支出法完成投资额根据会计资料或相关会计凭证加总填报，具体填报方法参见“甲”指标。该指标不能根据形象进度数据填报。

四、**计划总投资 5000 万元及以上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财务支出投资额**也应计入“计划总投资 500 万元及以上项目财务支出法完成投资额(乙)”指标中**。

五、**计划总投资 5000 万元以上项目本年完成投资**：指以货币表示的工作量指标，包括实际完成的建筑安装工程价值、设备、工具、器具的购置费，以及实际发生的其他费用。没用到工程实体、建筑材料、工程预付款和尚未进行安装的设备等，不能计入投资完成额，该指标主要根据形象进度逐个项目填报，对于部分财务规范的单位也可依据会计报表中的相关科目进行填报。